

監控系統採購案，取代現行全天候人工巡視，完備場域安全。鑑於各掩埋場場區範圍廣闊，單以現行手持式紅外線熱顯像儀辦理巡檢，不利掌握全場域情勢亦耗費人力，允宜評估該即時網路監控系統之建置效益並適時推



資料來源：整理自環境清潔稽查大隊提供資料。

圖 1 近 3 年度垃圾掩埋場火災統計

單位：次

地點	次數	火災日期
桃園區會稽垃圾衛生掩埋場	3	110年 9月 4日
		112年 3月 14日
		112年 5月 17日
中壢區忠福垃圾衛生掩埋場	2	110年 3月 2日
		111年 9月 28日
楊梅區員本垃圾衛生掩埋場	1	112年 5月 16日
大園區北港垃圾掩埋場	1	112年 12月 17日

廣至轄管掩埋場，以嚴密掌握場域安全，降低火災發生風險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1. 於 2 號爐整改開始前，已將 1 號爐工期增加原因納入檢討，並在人員安全及設備安裝完整性考量下，精簡施工期程，以確保整改完成後可順利運轉，降低故障發生機率；2. 將依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辦法規定落實資訊公開，有關安全監測結果已達安全監測警戒值或行動值部分，針對長期封閉復育之場區，已辦理場區排水設施疏通作業，且經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評估現階段結構尚屬穩定，將持續觀察追蹤安全狀況；3. 將積極向環境部爭取紅外線熱成像儀防災即時網路監控系統補助經費，後續將規劃評估並建置觀音、楊梅、大園、八德及龍潭等掩埋場紅外線熱成像儀防災即時網路監控系統，俾利於提升場域安全。

**(三) 為減少垃圾產生量，試辦 4 里垃圾費隨袋徵收計畫，惟試辦經年未有進一步擴大試辦區域或訂定推動期程等作為，另為減少一次性飲料杯使用數量，推動循環杯政策，惟部分場所循環杯回收或使用量偏低，或未就各試辦地區推行欠佳原因深入探討，允宜檢討改善，調整優化政策推動措施，以達計畫推動目標。**

環境清潔稽查大隊為推動垃圾清除處理費隨袋徵收政策，委外辦理「111 年桃園市八德區及龜山區 4 里垃圾費隨袋徵收計畫」、「112 年桃園市八德及龜山區 4 里專用垃圾袋計畫」、「112 年度桃園市推動隨袋徵收計畫」及「112 年度桃園市垃圾隨袋徵收政策民意調查計畫」等，計畫經費合計 2,244 萬餘元，試辦里每月平均垃圾收運量較試辦前減少約 2 成；另為推動資源循環政策及一般廢棄物源頭減量相關工作等，委外辦理「112 年度桃園市循環杯及二手物多元再利用綜合管理計畫」，計畫經費 780 萬元，以達成垃圾減量、「資源化」永續利用與「多元化」妥善處理的目標。經查垃圾費隨袋徵收及環保循環杯計畫執行情形，核有：1. 推動多項垃圾費隨袋徵收政策計畫，惟主要辦理內容多有重複，且試辦經年卻未有進一步擴大試辦區域或訂定推動期程等作為，允宜積極推進隨袋徵收政策；2. 推行部分區域試辦垃圾費隨袋徵收計畫，預先規劃後續政策執行流程，惟製作之專用垃圾袋未黏貼防偽標籤，且與其他直轄市現行隨袋徵收政策辦理情形頗有差距，試辦計畫成效未如預期；3. 推動循環杯政策，有助於減少一次性飲料杯使用數量，經與樂天球團合作，將循環杯導入大型球場賽事，取代一次性飲料杯，112 年度 63 場球賽共投入 14,000 個循環杯，合計使用 54,402 杯，回收 44,348 杯，回收率 81.52%，嗣經評估改

以實名制方式推動，避免無止盡投入經費製作循環杯，惟採取以實名制租借維持循環杯數量之政策措施，未考量活動場地人數眾多且購買時段集中特性，致部分場所循環杯回收或使用量偏低，允宜針對不同類型場所及活動特性，採取多元化策略，以兼顧政策美意與便民措施；4. 推動循環杯政策，雖進行數據統計及分析，並提出可能解決方法，惟未就各試辦地區推行欠佳原因深入探討，允宜考量地方特色和生活習慣，調整優化措施，以達政策推動目標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1. 刻正進行隨袋徵收詳盡政策分析及宣導規劃，期



桃園循環杯

(圖片來源：摘自環境保護局網站)

藉此提升民眾對於隨袋徵收政策之瞭解與支持，以利後續政策之實施；2. 參考臺北市、新北市及臺南市實施隨袋徵收及使用防偽標籤經驗，預擬推行時會遇到的問題及解方，如未來隨袋徵收政策上路，將黏貼防偽標籤於專用垃圾袋上，以避免仿製品產生；3. 經檢討循環杯實名制租借方式，實無法於球場推行，持續與球場業者溝通配合推廣，並積極向球迷宣導於使用後回收；4. 未來將持續滾動式檢討循環杯推動政策，考量歸還便利性、地方特色及民眾生活習慣等因素，媒合飲料店加入租借站點，並加強政策宣導及活動推播，養成民眾使用循環杯習慣，以期達到減塑目標。

**(四) 建置大型垃圾回收系統(i-Trash)，結合物聯網技術提供垃圾滿位通報，以智慧化改善市容，並積極宣導市民資源回收之種類及回收管道，期提高資源回收量，惟資源回收量成長趨緩，為六都第四，另鼓勵民間興建營運資源回收細分類廠，惟地磅雲端系統版本過舊且功能未涵蓋協力廠，有待研謀改善，以提升資源回收量及作業效率。**

環境清潔稽查大隊為精進市容環境品質，於112年度以預算經費107萬元，委外辦理「桃園市智能垃圾回收整合服務系統租賃示範計畫」，在桃園市觀光景點或人潮較多地區建置大型垃圾回收系統(i-Trash)示範站，提供24小時服務，導入物聯網(IoT)系統，運用數據蒐集分析，以提升垃圾清運效率，期達到垃圾不滿溢、減少髒亂，提升遊憩品質之目標；112年8、9月擇定平鎮區新勢公園及大溪老街，各租賃並建置1座大型垃圾回收系統(i-Trash)，提供民眾丟棄一般垃圾及資源回收垃圾；另為推動「垃圾全分類 零廢棄」方案，落實資源回收政策之執行，以有效減少垃圾量，延長焚化爐及掩埋場使用年限，將收集之資源回收物先由清潔隊、協力廠進行回收物粗分類，再由清潔隊運載至細分類廠執行回收物之細分類並進行變賣等去化流程。經查大型垃圾回收系統(i-Trash)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情形，核有：1. 宣導市民資源回收之種類及回收管道，期提高資源回收量，惟回收量為六都第四名且成長趨緩(圖2)，允應研擬有效之宣導方式提高回收率，促進資源永續利用與環境保護；2. 建置大型垃圾回收系統(i-Trash)